

使。律開為三寶事持書。并父母病人。繫閉牢獄等。看書持往者得。

△_{巳二}五種解脫。

云何五種身解脫。一者外緣身解脫。二者內緣身解脫。三者自相緣身解脫。四者眾事緣身解脫。五者遠離異方便緣身解脫。五種解脫中。初句總。餘句別應知。

次五解脫中。離上五過。即為五脫。初外緣脫者。不他求故。二內緣脫者。不非時食故。三自相脫者。不追陪故。四眾事脫者。不多事故。五異方便脫者。不為賤事。離機巧故。下示總別。初句總者。以下四脫。皆屬節身故。餘四別者。各不相收故。

△_{卯二}口處木叉二。_{辰一}總示。_{辰二}別釋。今初

口處波羅提木叉者。有二種邪語。不應作。不作。

二口木叉總示中。二種邪語者。語不自發。必有所從。故依法。而生口過。內懷不正。故並名邪。

△_{辰二}別釋二。_{巳一}依邪法語。_{巳二}依邪人語。今初

一者依邪法語。有二種不應作。一邪術惱眾生語。二依邪藥作世辯不正語。如經。咒術仙藥

故。

別釋中。依邪法者。咒與仙藥。二皆屬法。故惱眾生者。咒詛厭禱。禁伏龍蛇。捉毒唾腫之類。律中開學咒腹中蟲。咒毒等。為自護。不為活命故。仙藥。仙謂服金石草木等藥。或練津鼓氣。以為長生不死。須假言辭。虛構誑惑。故云世辯不正也。

△_{巳三} 依邪人語。

二者依邪人語。亦二種不應作。一者與族姓同好。多作鄙媠語。二者親近族姓。多作我慢語。如經。結好貴人。親厚媠慢。皆不應作故。

二依邪人者。經謂貴人。即大姓權豪。輕視佛法者。初與結好。巧言令色故。作鄙媠語。既與親友。附勢陵物故。作我慢語。鄙媠。謂諂佞妄悅之言。好字去呼。媠謂親狎也。皆不應作一句。總誠四語可知。

△_{卯三} 意處木叉二。_{辰一} 總示。_{辰二} 別釋。

今初

意處波羅提木叉者。有六句。說三種障對治。三種不應作。不作。

三意木叉中。總示有六。重輕各半。三四二句在後。第五一句在前。從義類故。

△_{辰二}別釋二。_{巳二}三種障對治。_{巳三}三種不應作。初中二。_{午一}牒釋三種。_{午二}釋後一。今初

一者多見他過障。犯自淨心故。此對治。如經。當自端心故。二者邪思惟障。不能自度下地故。此對治。如經。正念求度故。三者於受用眾具中。無限無厭足障。此對治。如經。於四供養。知量知足故。

三種障中。初科。人多自迷。喜見他過。見即是障。還犯自心。故令正己。即略教云。但自觀身行。若正若不正。邪思惟者。攀緣妄念。皆不正故。具縛凡夫。未入外凡。故云下地。亦名薄地。未得五停。總別念處。故不能度。正念即觀行也。受用眾具。即下四事。受用無限。故須知量。貪積無厭。故令知足。

△_{午二}釋後一。

此供養有二種。一者於身分中供養。謂飲食衣服臥具湯藥。供養身分故。二者於心分中供養。謂不共心供養。無厭足心供養。二事相違心供養。等分心供養。此四種心供養。癡亂眾生。常受用故。不知節量故。若入三昧分者。知量故。若入道分者。知足故。

次別釋中有二。初約身分。四事可知。次心分中。不共即瞋心。對違境故。無厭即貪心。對順

境故。二事相違即癡心。非違非順故。三心並起為等分。即是三毒單具為四。眾生常受用者。謂以此四資養自心。結業增惑。受生死苦。以無三昧。故不知量。未入聖道。故不知足。入三昧分者。謂外凡已去。觀智觀察。明見心過。故云知量。入道分者。即大小聖人。發智斷惑。永絕心過。方名知足。三昧或云三摩提。此翻為觀。此科由屬意處。木叉。故加後釋。末世修治。最為精要。諸師註述。例皆削之。造道不深。未窮此理。循文誦語。何足為能。

△^{目三}三種不應作。

三種不應作。不作者。一者不污淨戒。不受持心垢故。如經。不得包藏瑕疵故。二者遠離無緣。顯已勝行。令他不正解故。如經。顯異惑眾故。三者遠離貪覆心。貯積眾具故。如經。趣得供事。不應畜積故。

三不應中。初不污戒者。以污戒覆藏。則受心垢故。瑕疵即喻毀犯。玉病曰瑕。人病為疵。二無緣顯勝者。此示有緣。則暫開故。多論云。凡顯德有二。一為名利。此謂無緣。如經所誠。二為佛法眾生。

此即有緣。護法利生。

三貪覆心。謂貪求藏覆。不知止故。古疏問云。何以性重。都無誨耶。有云。前木叉中。總包五篇者。或云。囑輕以沉重者。此由不了論意。故致妄釋。且根本木叉。體即七支性業。

重惡易知。故不別舉。方便遠離。制遮護性。遮多難識。故略提喜犯。勗令謹護。論家明分二戒。即簡遮性不同。豈得性戒。都無文耶。又世之講者。皆嫌論意難明。並謂經文易解。此由心不涉道。學不駐功。止用粗情。臆度聖語。將同世典。一往消通。沉論主聖師。理無隱味。不思綆短。翻怒汲深。雖復操觚。實同摸象。略提大要。用示來蒙。謂經如知病處方。論似診脈示病。識病用藥。疾無不瘳。故經文盡說對治。論中多明障過。請將此意。試考彼文。則從古遲疑。渙如冰釋矣。

△^{庚三}二戒能生功德二。^{辛二}標示。^{辛二}舉經。^{辛三}釋義。今初

已說從根本戒。次說根本戒與從戒。俱解脫。能生諸功德故。

△^{辛二}舉經。

經曰。此則略說持戒之相。戒是正順解脫之本。故名波羅提木叉。依因此戒。得生諸禪定。及滅苦智慧。

△^{辛三}釋義二。^{壬一}釋略說。^{壬二}釋正順。^{壬三}釋生功德。今初

論曰。從戒是戒相故。不可廣說。顯示略說應知。如經。此則略說持戒之相故。